

黑龙江农垦总局重大软科学课题（HNK10A-13-09）资助

Research on the Reform of the Agriculture

Management System of Heilongjiang State

Farm during the Urban-rural Integration

城乡一体化



进程中的黑龙江垦区 农业经营管理体制改革研究

李佐同 甫永民◎著

 中国农业出版社

城乡一体化进程中的黑龙江垦区 农业经营管理体制改革研究

Research on the Reform of the Agriculture
Management System of Heilongjiang State
Farm during the Urban-rural Integration

李佐同 甫永民 著

中国农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城乡一体化进程中的黑龙江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改革研究 / 李佐同, 甫永民著. —北京: 中国农业出版社, 2013. 11

ISBN 978 - 7 - 109 - 18618 - 7

I. ①城… II. ①李… ②甫… III. ①农垦地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研究-黑龙江省 IV. ①F327.3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3) 第 277617 号



中国农业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北路 2 号)

(邮政编码 100125)

责任编辑 孙鸣凤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2014 年 1 月第 1 版 2014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 720mm×960mm 1/16 印张: 16.5

字数: 310 千字

定价: 45.00 元

(凡本版图书出现印刷、装订错误, 请向出版社发行部调换)



序

黑龙江垦区是 20 世纪 50 年代由中国人民解放军转业官兵经艰苦卓绝的努力创建的，经过 60 余年的发展，已成为辖 9 个分局、113 个农牧场、583 个管理区、532 家国有（或控股）企业、750 多家社会事业单位的现代化程度很高的超大型农林牧生产基地，也是全国最重要的优质商品粮基地，2011 年工农业增加值 498.7 亿元、粮食总产 203.7 亿千克、提供商品粮 191.5 亿千克，成了名副其实的大粮仓。

农垦经济是我国农业和农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发展不仅对垦区及广大农场职工有决定性影响，而且对全国农业及农村经济也有很大影响。土地国有的农垦经济虽与土地集体所有的农村经济有所不同，在生产经营条件、装备水平、发展环境上也有很大差别，但管理体制对二者发展都同等重要。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国的农业及农村经济发生了巨大变化，其管理体制吸引了大量专家学者的研究，并涌现了一大批学术成果。但遗憾的是对农垦经济的研究比较薄弱，不仅研究项目稀少，而且学术成果也不多见。李佐同、甫永民同志利用在农垦部门工作的丰富经验和深入全面的调查，对黑龙江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改革进行系统研究，以发展历史为主线研究管理体制的变迁与演进，以经济学和管理学为指导分析改革的动因和路径，以行为科学为指引研究相关主体在改

革中的博弈，以绩效为依据评判改革的利弊与得失，以城乡一体化为目标提出深化改革思路及方案，并将研究成果汇集成专著《城乡一体化进程中的黑龙江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改革研究》。该书内容丰富、资料翔实、观点鲜明，是近年研究农垦经济的少有新作。

愿该书的付梓给读者以新的启迪，并促进农垦经济研究。有幸在付梓前先睹为快，以此序为作者贺。

戴思锐

2013年8月6日

目 录

序

1 导言	1
1.1 研究背景	1
1.2 研究目的和意义	5
1.3 国内外研究动态	7
1.4 研究方法、技术路线和分析的逻辑框架	29
2 黑龙江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改革的理论基础	33
2.1 政治经济学一般理论	33
2.2 行为科学理论	35
2.3 管理激励理论	45
2.4 新制度经济学理论	50
2.5 企业文化理论	59
2.6 小结	61
3 黑龙江垦区基本状况分析	63
3.1 黑龙江垦区简介	63
3.2 黑龙江农垦品牌经济发展概要	68
3.3 黑龙江农垦发展历史沿革分析	71
3.4 北大荒精神理解	80
3.5 黑龙江垦区的重要性分析	81

3.6 小结	83
4 黑龙江垦区城乡一体化研究	84
4.1 黑龙江垦区城乡一体化概念界定	84
4.2 黑龙江垦区城乡一体化的基本内容	87
4.3 黑龙江垦区城乡一体化影响因素实证分析	90
4.4 黑龙江垦区城乡一体化发展建议	98
4.5 结论	100
5 黑龙江垦区现代农业发展模式研究	101
5.1 黑龙江垦区农业现代化相关内容界定	102
5.2 黑龙江垦区农业现代化基本内容	111
5.3 黑龙江垦区现代农业发展模式实证分析	113
5.4 黑龙江垦区农业现代化发展模式建议	121
5.5 小结	122
6 黑龙江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变革历史分析	123
6.1 黑龙江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相关概念分析	123
6.2 黑龙江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变迁历史分析	125
6.3 黑龙江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发展变迁中存在的问题	133
6.4 对黑龙江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发展变迁的思考	135
6.5 黑龙江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改革与城乡一体化之间的联系	136
6.6 小结	138
7 黑龙江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改革的途径设计分析	139
7.1 相关基本理论原理分析	139
7.2 黑龙江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改革的基本内容	147
7.3 黑龙江垦区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管理体制改革思路分析	151
7.4 黑龙江垦区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管理体制改革分析	152
7.5 小结	158

8 黑龙江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改革中参与主体行为选择分析	159
8.1 黑龙江垦区基本组织安排和发展目标界定	159
8.2 改革参与主体的职责规定	163
8.3 改革参与主体的目标与行为分析	165
8.4 改革参与主体行为选择对改革的影响	195
8.5 小结	200
9 黑龙江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改革的制度环境建设和制度安排分析	201
9.1 制度环境和制度安排相关概念界定	201
9.2 对改革参与主体职责的形象思维	207
9.3 黑龙江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改革的制度环境建设	212
9.4 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改革的制度安排	217
9.5 小结	221
结束语	223
参考文献	226
附录	238
附录一 黑龙江省垦区条例	238
附录二 垦区调研访谈设计	247
后记	250

// 导 言

作为起始之篇，本章主要阐述本书的研究背景、研究的目的和意义，简要综述国内外研究动态，确立本书的研究方法、技术路线和分析的逻辑框架，是后续研究的基础性准备工作。

1.1 研究背景

中共十七届三中全会提出，我国总体上已进入“以工促农、以城带乡”的发展阶段，进入加快改造传统农业、走中国特色农业现代化道路的关键时刻，进入着力破除城乡二元结构、形成城乡经济社会发展一体化新格局的重要时期。推动城乡统筹发展，加快形成城乡经济社会发展一体化新格局，是新形势下推动农村改革发展的根本要求和重要任务。近几年黑龙江垦区农业经济快速发展，粮食生产接连登上新台阶。在 64 年的发展过程中，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实现了 4 次跨越式发展，即由 1978 年的不到 25 亿千克，到 1995 年首次跨越 50 亿千克，2005 年和 2009 年分别突破 100 亿千克和 150 亿千克，2011 年首次跃上 200 亿千克新台阶^[1]。黑龙江垦区农业生产力水平的快速提高、现代化大农业的强势发展、突飞猛进的城乡一体化的建设进程以及“三步走”的百年垦区发展战略，都对黑龙江垦区现有的农业经营管理体系提出了新的要求，深入的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系改革势在必行，主要体现在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系改革的必要性和必然性两个方面。

1.1.1 必要性

黑龙江垦区本质上是以工业生产方式从事农业生产的经济实体，是我国最早以工促农、以城带乡的探索者。它亦工亦农，亦城亦乡，是城乡一体化的雏形与初始试验区，黑龙江垦区具备了城乡一体发展的有利条件。

从经济属性上看,垦区实行的是以家庭农场为基础,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微观层面是家庭农场,实行“四到户、两自理”,拥有完整的经营自主权;宏观层面是统一协调经营,统一技术标准,追求土地资源产出最大化。农业机械化率基本上达到了97%,农业现代化程度几乎可以与欧美西方国家媲美。垦区推行农业产业化经营,有能力把垦区生产的全部粮食和畜产品加工转化以后再进入市场。还有金融保险业、粮食物流业、旅游业、房地产业、信息产业等朝阳产业,正在形成越来越强大的核心竞争力。

从社会属性上看,垦区拥有完整的社会管理职能。垦区各农场分布在全省各地,在全省65个县(市)中,有45个县(市)有农场,超过了2/3。这些农场都是相对独立的社会群体,行使完整的社会管理职能,在工农兵学商各个行业,兴办公、检、法、文、教、卫等全部社会事业,承担着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繁荣,提高人民收入水平和生活质量的重任。2011年,垦区农场职工家庭人均纯收入达到了16000元,在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中排在上海、北京之后,名列第三,比全国农民人均纯收入高一倍还多。垦区的中小学教育水平全国一流,医疗卫生水平也能达到周边城市水平,文化事业越来越发达。

从社会责任上看,垦区承担着重要历史使命。在国家层面,垦区承担着维护国家粮食安全和食品安全的重任。垦区的商品粮可以由总局直接调动,是国家“抓得住、调得动、能够有效应对突发事件”的中华大粮仓。垦区地处祖国北部边疆,有漫长的中俄边界线,现在还保留着军事部,是经中央军委批准的正师级现役军事管理机构,维稳戍边、繁荣边疆,是垦区的重要职责。在全省大局中,垦区要在全省农业现代化和新农村建设中发挥示范、辐射和带动作用,承担着推动全省城乡经济社会一体发展的重要使命。通过场县共建,垦区大面积推行农机跨区作业,把先进的农业技术措施带到农村,用产业化龙头企业覆盖农村,还鼓励农村孩子到垦区学校上学读书,鼓励农民到农垦医院寻医问药,鼓励农民到垦区投资创业。垦区已经把近一半的农村纳入到“场县共建”体系中来,让周边农民共享垦区改革发展成果,省委省政府高度称赞“农垦对省里、对国家的贡献很大,责任重大,使命光荣”,对农垦寄予厚望。

基于此,黑龙江垦区明确了“抓城、强工、带农”的城乡一体化发展的方针。而要实现“城乡一体化”的发展目标,其前提基础就必须有强大而雄

厚的经济基础和经济实力。黑龙江垦区经过 60 多年的发展,其发展的根本必须依赖于农业经济的发展。只有农业的发展,才能带动垦区工业的发展,才能促进垦区城镇化的进程。而垦区农业的发展,不能囿于其得天独厚的自然条件,不能满足于现有改革的成果,还应进一步加大力度,改革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只有这样,才能为实现黑龙江垦区的农业现代化和城乡一体化目标建立良好的制度环境,从而为黑龙江省农村经济社会发展起到示范作用,全面促进黑龙江省城乡一体化建设。

1.1.2 必然性

1.1.2.1 垦区城乡一体化发展已取得阶段性成果

黑龙江垦区自建立以来,就是沿着亦工亦农、亦城亦乡,工农商学全面发展的道路走过来的。在 60 多年的发展中,农场已发展成种地、务工、经商并举,文化、教育、卫生等社会事业一起,城乡一体的社会形态。尤其是最近几年垦区“抓城”战略的实施,破除城乡二元结构,实行城乡一体化发展,使垦区城镇化建设大规模、全方位推进,一个个风格独特的现代化小城镇展现在黑土地上,有的已成为全国、全省小城镇建设的先进典型和示范样板。这期间,黑龙江垦区共建成 8 个省级小城镇建设先进镇,2 个国家级小城镇建设示范镇,完成优质工程 368 项,建设房屋面积 1 850 万米²,完成危房改造 21.3 万户,面积 1 500 万米²。修建给排水管网 1 600 千米,新增供热面积达 1 500 万米²,新建城镇高等级混凝土道路 800 千米,新增绿化面积 2 000 万米。^[2]垦区群众“耕作在广袤的田野上,居住在现代化城镇里”的美好愿望正在变成现实。

1.1.2.2 现有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已不适应垦区跨越发展“三步走”的战略目标

改革开放后,我国农村实行了以家庭承包经营为基础、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30 多年来的实践证明,家庭联产承包经营制度这种制度设计有效地将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结合起来,不仅保障了农户拥有土地的财产权利,而且促使农户为追求自身利益而主动地适应市场需求,寻求获利机会,节约监督成本,解放了农村生产力。^[2]与此同时,黑龙江垦区各国有农场借鉴农村承包经营改革,形成以职工家庭农场作为国有农场内部微观层次的主体的形式,“大农场套小农场”的双层经营管理体制。1991 年 8 月国务院发

布《国务院农业部关于进一步办好国营农场的通知》，指出：“国营农场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要作为生产经营管理一项基本制度长期稳定下来。”这标志这黑龙江垦区农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进入稳定发展阶段。

但是，这种“大农场套小农场”模式不可能一劳永逸地解决垦区农业发展中的全部问题，随着垦区城镇化、市场化、工业化、信息化、国际化的快速进行与垦区跨越发展“三步走”战略目标的实施，此模式已经对垦区农业经济发展产生严重的束缚，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第一，农场管理行政色彩过于浓厚，干预过多；第二，农业产业链条中，各类服务中介机构发育迟缓；第三，农业合作组织发展规范程度不高；第四，生产资料市场和商品市场发育不健全。因此，在稳定垦区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管理体制下，需要积极地创新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为其注入新的内涵，确保黑龙江垦区跨越发展的战略目标得以顺利实现。

1.1.2.3 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进一步改革是垦区农业生产力发展的要求

黑龙江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在多方因素的作用下，一直在不断的调整变化中。但是，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现存的问题，主要是垦区农业生产力快速发展所带来的问题。任何社会的发展都是由生产关系适应生产力发展，到生产关系不适合生产力发展，再到更高层面的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发展的螺旋上升的过程。近几年，黑龙江垦区现代化大农业快速发展，农业生产规模大，机械化水平高，截至2011年年末，垦区建设完善了351个现代农机装备作业区，农业生产田间作业综合机械化率提高到97.0%。年末拥有农用机械总动力745.6万千瓦，农用大中型拖拉机5.84万台，其中100马力^①以上拖拉机6105台。机动水稻插秧机6.6万台，联合收获机2.19万台。垦区现有农用飞机场68处，农用飞机44架，垦区航化作业面积158.4万公顷^[3]。粮食产量八连增，2011年黑龙江垦区粮食总产量达到203.7亿千克。在垦区农业生产力快速发展的条件下，现有的农业经济管理体制已出现诸多的不适应，以前对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贴膏药”式的微调，已经不能满足垦区农业生产力的快速发展，现在需要更系统、更深入的理论来指导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改革，需要理论认识上的新突破，以确保垦区农业经济快速协调发展。否则，“种瓜得豆”的改革结果也并非不会出现。

① 马力为非法定计量单位，1马力=735.49875瓦。下同。——编者注

1.2 研究目的和意义

1.2.1 研究目的

黑龙江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改革是在特定历史时期、服务于特定政治和经济目的的一种农业经济管理制度变迁安排。自从黑龙江农垦体系初创以来,在 60 多年的发展历程中,始终伴随着农业经营管理体制的变革与发展的争议,期间经历了多次较大的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的变革和调整,取得了一定的阶段性成果。但是近几年随着垦区进一步深化改革、扩大开放,超常规发展,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构建和谐垦区,创新经济发展方式,走低碳发展之路,实施“三步走”百年垦区发展战略,对黑龙江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提出新的要求,特别是在 2009 年农垦总局提出“黑龙江垦区城乡一体跨越发展规划”发展的背景下,掀开了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变迁的新序幕。2009 年是垦区现代化建设跨越工程的启动之年、关键之年。正是基于这一垦区发展背景,本书将研究的时间视野主要确立在 2009 年至今,与此相对应,本书的研究内容主要集中在垦区城乡一体化影响因素研究、垦区农业现代化发展模式研究以及构建适合未来垦区发展的农业经营管理体制模式等方面,以期对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的深入改革,从理论与现实两方面做出一个理性的分析和客观的评判。

本书立题的宗旨是,在黑龙江垦区农业生产力快速提高、城乡一体化迅速发展的背景下,通过运用经济学、管理学、行为科学等知识和理论,对黑龙江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展开研究,探寻其内在的发展规律,以使其发展符合当前垦区现代化大农业发展形势,促进垦区农业经济快速协调发展。具体地看,本研究力图达到以下几个目的:

(1) 通过对影响垦区城乡一体化重要因素的深入分析,发现影响垦区城乡一体化建设的关键因素、城乡一体化建设工作的重点和难点,给出合理的解决措施和建议。

(2) 在对现代农业发展模式进行分析的基础上,对黑龙江垦区农业现代化发展模式进行实证研究,确立适合垦区农业现代化发展模式。

(3) 从黑龙江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发展和变迁分析的基础上,构建适合垦区现在以及未来发展的农业经营管理体制模式。

(4) 围绕注入新内涵的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 加强制度安排和制度环境建设, 并给出相应的思路分析与制度安排。

1.2.2 研究意义

1.2.2.1 研究的理论意义

2009年6月, 胡锦涛总书记考察黑龙江时明确指出垦区要积极发展现代化大农业, 对垦区提出了新要求, 赋予了新使命。在新的历史起点上, 垦区应致力于以大产业、大集团、大规模、大效益、大发展和大贡献为主要特征的现代化大农业建设。然而, 垦区现有经营管理体制存在的突出问题, 是“上层建筑”不太适应经济基础, “生产关系”不太适应生产力发展要求的问题, 具体表现在垦区仍是“政企合一”的区域性、社会性的组织形式, 这就需要加快理论创新和制度创新的速度。本书正好符合垦区新时代发展的要求, 并为今后的发展提供理论支持, 具有开拓性的理论价值。

1.2.2.2 研究的现实意义

(1) 有利于垦区城乡一体化发展的顺利进行。垦区城乡一体化是垦区发展目标中的重要环节, 其实现程度的高低对垦区未来发展目标的实现有着极其重要的影响。因此, 加强对垦区城乡一体化发展中的影响因素、问题和现状的深入研究, 可以更深入地了解垦区城乡一体化的发展规律和途径, 抓住主要矛盾予以重点解决, 从而为垦区城乡一体化的顺利发展提供保障。

(2) 有利于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的顺利变革。在垦区新的发展时期, 已有的农业经营管理体制已经不适合促进垦区实现跨越发展, 现有的理论也渐渐成为垦区发展实践的束缚。只有加强对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的变革研究, 形成新的理论体系和制度才能符合垦区实践发展的需要。所以, 应大力加强对城乡一体化进程中的黑龙江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改革问题研究, 从而实现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的顺利变革。

(3) 有利于“三步走”百年垦区发展战略的顺利实现。现今, 垦区实施“三步走”百年发展战略, 目标定位是: 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 以建设现代化大农业为目标, 加快构建现代化大农业产业体系, 努力打造国际化超大型现代农业企业集团, 着力建设好本体垦区、影子垦区、域外垦区, 实现跨越, 奋力超越, 追求卓越, 率先建成富裕、民主、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新垦区, 为维护国家粮食安全、食品安全和生态安全, 引领带动农村发展, 参

与国际农业竞争,维护边疆稳定繁荣做出更大贡献。要实现此目标,就必须加强对垦区城乡一体化研究,加强对垦区农业经营管理体制改革问题研究,从而为垦区“三步走”发展战略的顺利实现提供保证。

1.3 国内外研究动态

在本研究深入开展之前,我们有必要对国内外相关理论研究进展和研究动态有一清楚的了解,以便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找到适合本研究的视角、方法和思路,为本研究的顺利进行奠定良好的基础。

1.3.1 国内研究动态

在国内的研究里,与本书相关的研究成果主要体现在以下一些方面。

1.3.1.1 城乡一体化研究

(1) 关于城乡一体化内容。王维工、浦再明(2002)认为,城乡一体化的内容主要有5个方面^[3]:①体制一体化。体制一体化的基本要求是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本框架内,特别注意发展农村经济,使之尽快赶上城市的市场经济水平。体制一体化的主要内容是建立城乡一体的要素市场,创造包括农村市场主体在内的各类市场主体平等使用生产要素的环境,消除要素在城乡之间自由流动的各种体制和政策性障碍。②城镇城市化。城镇城市化意味着城市化在都市区、城镇乃至乡村同时推进,实际是将城市功能向城镇扩散和转移,使城镇成为农村区域中的商贸中心、服务中心,使人们在城镇与城市具有同等的机会,在城镇就能享受到现代文明和现代社会经济生活的气息。③产业结构一体化。城乡产业结构一体化要求城乡在产业结构上形成有机的整体,既错位又互补。中心城市不再以生产性功能为主,而是以贸易中心、金融中心、信息中心、服务中心的功能作为周围区域的发展极;中小城镇以生产性功能为主,充当中心城市向农村扩散经济技术能量的中介和农村向城市集聚各种要素的节点;农村以规模化、联片种植的农业生产支撑大中小城市对资源和要素的需求,获取农业经营的规模效益和城市化发展的整体效益。④农业企业化。农业企业化的内容包括:第一,农业工厂化,即农业转化为“农业工业”,使农业与工业表现为经营与生产目的的同质性;第二,农业组织化,即农业产供销和市场活动的组织化。⑤农民市民化。农

民市民化的内容包括：第一，取消造成城乡分割的户籍制度，使城乡居民在城市和农村的流动、居住不受户籍的限制；第二，取消各种对农民的歧视性政策，使农民在就业、教育、卫生、医疗和社会保障等方面，与城市居民享受平等的政策和机会。

陈加元（2003）认为，城乡一体化的基本内容包括^[4]：①空间一体化，基本形成现代城市化（城市郊区化）与农村城市化相互融合的城乡一体化的空间形态格局。②人口一体化，基本形成城市人口郊区化与农村人口城市化相互融合的城乡一体化的人口分布格局。③经济一体化，基本形成农村的实力和水平与城市产业结构高度匹配的城乡一体化的经济发展格局。④社会一体化，基本形成城乡人民生活质量普遍提高、特别是城乡人民享受同等社会福利与保障的城乡一体化的社会发展格局。⑤生态一体化，基本形成城乡生态环境高度融合互补、经济社会与生态协调发展的城乡一体化的生态发展格局。

顾益康、邵峰（2003）认为，在现阶段，城乡一体化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5]：①统筹城乡发展空间，实现规划布局一体化。②统筹城乡经济发展，实现产业分工一体化。③统筹城乡基础设施，实现服务功能一体化。④统筹城乡生态建设，实现环境保护一体化。⑤统筹城乡劳动就业，实现社会保障一体化。⑥统筹城乡两个文明建设，实现社会进步一体化。

盛世录（2003）认为，城乡一体化的主要内容有^[6]：①城乡地位平等，就是要取消城乡间的种种不平等待遇，使城乡居民和城乡各类经济主体都能享受公平的国民待遇，拥有平等的权利、义务和发展机会。②城乡开放互通，就是要打破城乡界限，开放城市，使城乡居民和城乡各种生产要素都能自由迁徙和自由流动，提高城市化水平和生产要素配置的效率与效益。③城乡互补互促，就是要改变城乡分割、各自发展的模式，发挥城市先进生产力和先进文化的扩散与辐射作用，走以城带乡、城乡互促的社会经济发展道路。④城乡共同进步，就是要在坚持城乡地位平等的基础上，通过城乡开放互通、互补、互促机制的作用，加快缩小工农差距、城乡差距、农民与市民的差距，实现城乡的共同繁荣与进步。

（2）城乡一体化的意义。多数学者认为，在我国建设和发展城乡一体化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第一，城乡一体化是一种全新的发展观。城乡一体化不仅是马克思主义的发展观，而且还是现代城市学家倡导的发展观。第二，

城乡一体化是城市化的高级阶段。城市化的历史进程可分为4个阶段：起步阶段、快速发展阶段、基本实现阶段和完全实现阶段。当城市化水平达到50%即进入第三阶段时，城乡一体化的建设开始出现，这是城市化的转折点，此时城乡关系将发生根本性的变革。第三，城乡一体化是统筹城乡发展，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必由之路。城乡一体化就是“城市化+农业现代化+农村现代化”。第四，城乡一体化是解决二元结构和“三农”问题的根本途径。推进城乡一体化可以调整城乡二元结构，减少农民，改造农业，缩小农村，破解“三农”难题，跳出“就农民论农民，就农业论农业，就农村论农村”的思维定式^[7]。

周天勇（2001）认为，“城乡一体化”是我国学术界创造的一种提法，它是一种错误的理论。我国的“城乡一体化”实践给我们带来了许许多多很麻烦的经济和社会问题^[8]：①造成土地资源的巨大浪费。与发展大城市相比，“城乡一体化”和“乡村工业化”占用的土地最少，其实这是大错特错。据统计，一个小城市（镇）万元工业产值所要占用的土地比一个大城市高出80倍；同样的居住人口，在农村需要的土地为城市的十几倍。②分散的城市化和工业化，使经济发展得不到聚集经济的推动。一是地域内的企业太少，无法进行分工和协作；二是企业规模不大，每一个企业都没有规模经济效益；三是企业建在村子里，基础设施、市场容量、劳动力素质、信息流动、交通运输等外部条件不经济，限制了企业的进一步发展。③分散型的城市化和工业化，第三产业发展的市场容量较小，无法调整产业结构，也无法大规模地增加就业。④所谓的“村城”问题。第一，交通紊乱，运输时间加长，运输速度放慢；第二，户户点火、村村冒烟，家家厂厂流污水，垃圾遍地，江河湖海受到大面积污染；第三，与城市相比，“村城”的人口交流范围很小，交流机会不多，人口素质的提高受到影响。目前，许多学者、领导和许多地区，已经认识到“城乡一体化”和“乡村工业化”的不伦不类和诸多害处，坚决走集中型城市化和工业化的道路，但是，也有一些地方政府仍将“城乡一体化”写入它们地区的发展规划，从发展经济学的分析看，分散型城市化和工业化的成本太高，因此，不要再提“城乡一体化”，也不要再提“乡村工业化”^[9]。

（3）城乡一体化研究领域。受农工商联合发展的启示，学者们最初的研究主要集中在城乡经济一体化，将城乡一体化作为一种手段来优化配置生产